

项目编号：HRC-ZBDL-2023-01884

# 西安市红会医院 O 型臂 3D 影像系统 维保服务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西安市红会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5
第三部分	竞争性磋商内容及要求 .....	15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19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29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西安市红会医院 O 型臂 3D 影像系统维保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可在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E 座 29 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1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RC-ZBDL-2023-01884

项目名称： 西安市红会医院 O 型臂 3D 影像系统维保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壹佰伍拾叁伍万元整（¥153.00 万元/三年）

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项目性质：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基本资格条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原件；

2-2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4 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2-5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2-6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附件）；

2-7 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

2-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附件）

2-9 本项目不接受由西安市红会医院职工投资的企业参加投标（声明函）附件

### 三、获取采购文件

即日起至 2023-12-28 17:30:00 止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E 座 29 层

方式：领取人须持单位介绍信原件、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

售价：0 元/本，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E 座 30 层

###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01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E 座 30 层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执行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4、《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46号；

5、《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10、《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红会医院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南稍门南郭路76号

联系方式：029-86520792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29层

联系人：范工

电话：18189117303

##### 3. 代理服务费账户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寨东路支行

账号：816011580000101224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西安市红会医院
- 2、采购代理机构：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供应商：响应竞争性磋商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单位。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要求

1、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1-1、竞争性磋商公告
- 1-2、供应商须知
- 1-3、竞争性磋商内容及要求
- 1-4、合同主要条款
- 1-5、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供应商应从代理机构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3、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顺延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三、磋商及磋商响应文件

1、竞争性磋商资质要求：凡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后，获取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 资质证明文件包括：

1-1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原件；

1-2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会

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4 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1-5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1-6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附件）；

1-7 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

1-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附件）；

1-9 本项目不接受由西安市红会医院职工投资的企业参加投标（声明函）附件。

2、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

3、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1、供应商必须根据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正本（逐页盖章）一份，副本二份，正本的PDF（盖章后）和word格式电子版一份（U盘），并装订成册，建议采用双面打印。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3-2、供应商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应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格式内容编写，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内容应包括：

3-2-1、对竞争性磋商函格式中内容的响应；

3-2-2、磋商一览表（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磋商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元，

3-2-3、供应商须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参加供应商具备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要求的资格，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保障制度。

3-2-4、供应商为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服务能力，配备了相应的商务和技术人员，项目在组织实施、财务保证、货源供应、培训服务、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等方面具体做法和保障措施。

3-2-5、供应商提供相应产品服务业绩，证明其服务经验及能力，以及为采购活动提供的合理化建议。

3-2-6、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载明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注明。

3-3、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成册，标记页码。

3-4、磋商响应文件逐页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按要求签字或盖章。

3-5、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4、投标报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1、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一览表（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各项分类报价、总价、交货期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4-2、磋商报价是完成竞争性磋商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设备供应费、运杂费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4-3、磋商报价表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4-4、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4-5、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磋商保证金：

5-1、磋商保证金金额：无。

6、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提交

##### 1、磋商响应文件密封

1-1、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用封袋密封，在封袋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全称（公章）、“正本”或“副本”等内容，再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

1-2、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的标书概不负责。

##### 2、磋商响应文件提交



2-1、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磋商响应文件后办理签收手续。

2-2、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3、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4、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5、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到标书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 五、开标

1、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竞争性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和管理。

2、开标时，由供应商推荐的代表与监督人共同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3、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

4、开标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六、评审

1、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专家人选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磋商小组有权对整个竞争性磋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 3、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3-1、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3-2、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3、经过对供应商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3-3-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3-3-2、必备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3-3-3、磋商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3-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3-3-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合同主要条款响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交货、付款、验收、售后服务等项），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3-3-6、投标内容出现重大缺项、漏项。

3-3-7、投标服务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降低了性能、功能。

3-3-8、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3-3-9、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

3-3-10、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3-11、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为了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纠正采用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5、比较与评价

5-1、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5-1-1、磋商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1-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1-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1-5、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1-6、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5-1-7、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5-1-8、磋商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5-2、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5-3、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6、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磋商成交候选单位。

7、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

评审因素及权值：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评标因素	权值	评价要素
投标报价	15	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15
服务要求	25	技术服务要求，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25 分；*号负偏一项扣 4 分，非*号负偏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服务实施方案	10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维护服务流程、服务管理、服务措施、安全保障措施等）： 1、服务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内容具体，科学合理，可行性高的，得 8-10 分； 2、服务方案内容较详细，服务具体内容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高的，得 6-8 分（不含 8 分）； 3、服务方案安排基本完整，但有明显欠缺，内容基本合理，有一定的可行性的，得 1-6 分；（不含 6 分） 4、未提供方案的计 0 分。
服务质量保证方案	10	根据服务质量保障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目标、质量管理制度、质量保障措施及相关承诺和合理化建议等）： 1、质量目标、质量管理制度内容详细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及相关承诺和合理化建议科学合理，可行性高的，得 7-10 分； 2、质量目标、质量管理制度内容较详细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及相关承诺和合理化建议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高的，得 4-7 分（不含 7 分）； 3、质量目标、质量管理制度内容基本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及相关承诺和合理化建议基本科学合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的，得 1-4 分（不含 4 分） 4、未提供方案的计 0 分
服务人员管理方案	10	提供的服务人员管理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拟安排人员，人员职责分工说明、人员管理方案、人员工作时间安排等）： 1、人员职责分工明确、管理方案详细完整，工作时间安排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得 7-10 分。 2、人员职责分工较明确，管理方案较完整，时间安排较合理，可行性较高，4-7（不含 7 分） 3、人员职责分工、管理方案不够完整，时间安排不够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1-4 分（不含 4 分） 4、未提供方案的计 0 分。 提供人员社保证明（开标日的前三个月投标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服务人员资质	6	1、拟派服务人员维保设备原厂技术培训证书。提供 1 人得 2 分，满分 6 分。

西安市红会医院 O 型臂 3D 影像系统维保服务

企业实力	8	1、 投标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13485、ISO14001、ISO45001 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3 分。 2、 投标供应商具有原厂维修授权得 5 分。
业绩	5	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签订时间）类似项目业绩，以完整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准。每份业绩得 1 分，满分 5 分。未提供有效业绩的不得分。
培训计划 方案	5	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人员安排、培训次数、培训内容、培训目标等）： 1、 培训方案详细、具体，可行性高，得 3-5 分； 2、 培训方案较详细全面、基本具体，可行性较高，得 1-3 分（不含 3 分）； 3、 未提供方案的计 0 分。
应急保障 措施	6	根据应急保障措施具体、完善、可行程度进行评审，保证医院业务不受影响： 1、 应急保障措施具体完善，可行性高，得 4-6 分 2、 应急保障措施具体程度较高，可行性较高，得 2-4 分（不含 4 分）； 3、 应急保障措施具体程度一般，可行性一般，得 1-2 分（不含 2 分）； 4、 未提供方案的计 0 分。

备 注 ①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需提供其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的相关证明资料并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②对于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需提供其为节能环保产品的相关证明资料并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1、各评委应按照本评审方法独立打分。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或磋商小组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磋商小组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磋商小组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3、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4、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5、评审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磋商小组决定暂停评审，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6、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磋商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写出磋商报告。

## 七、定标

-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 2、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4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在指定的发布媒体上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 4、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过程及成交人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 八、合同

- 1、采购人在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在接到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并按规定予以处罚。

## 九、代理服务费用

- 1、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 2、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下浮20%计取。

## 十、其它事项

- 1、在磋商过程中采取二次报价的形式，即各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为第一次报价，**第二次报价如高于或等于第一次报价，则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 2、在磋商过程中，二次报价所提供服务项目必须相同，并且和磋商文件要求一致，如供应商二次报价和一次报价中所提供服务项目不一致或者和磋商文件要求的类目不一致，应按照废标处理。如供应商以不正当竞争方式获取该项目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相关惩处措施。
- 3、定标或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单位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监督机构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结果顺序重新确定成交单位。同时报请监督机构通报，并按规定予以处罚。
- 4、供应商对该项目有质疑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应当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以下资料：

4-1、质疑函一式三份；

4-2、营业执照、法人授权书、法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以上证件须提交原件及加盖红章的复印件）；

4-3、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4-4、署名具体质疑日期。

5、供应商登记领取采购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监督部门反映情况并提出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 第三部分 竞争性磋商内容及要求

### 一、技术服务内容

#### 1. 保养零配件供货要求

\*1.1 供应商所更换备件必须为同一型号全新的原厂备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2 备件响应时间：需要更换零备件时，除球管外备件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1.3 供应商应具有备件库。

#### 2. 服务内容

2.1 预防性保养：每年 $\geq 4$ 次，保养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安全检查、影像质量检查、评判参数结果、调整 / 校准、设备除尘保养、运行状态检查等并记录检查结果，出具正规维保工作报告并由双方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2.2 响应时间：接到医院报修电话后，工程师即刻电话响应。紧急故障若电话交流无法解决，则在接到报修电话后 4 个小时内工程师到达现场，24 小时内排除故障。

2.3 报修方式：具备专用客户服务专线，每年 365 天开通，并有专人接听。技术支持保修期内供应商工程师须 24 小时在线技术支持，节假日不休，提供电话服务，提供微信、电子邮件等联络方式，全力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

\*2.4 维保期内，开机率保证 $\geq 95\%$ （按年 365 天计算，即停机每年不超过 18 天）停机每超一天保修顺延 5 天。

2.5 维修人员资质：投标供应商具备专业服务团队，具有维保设备厂家培训证书的工程师 $\geq 1$ 名。所有工程师需在投标供应商单位缴纳养老保险（提供近期证明材料）。

2.6 供应商有完备的维护服务流程、服务标准、服务管理、服务措施、安全保障措施且服务方案成熟可靠。

2.7 每年提交设备维护保养总结报告合订本。



2.8 对院方使用部门进行培训操作指导。

2.9 每年接受院方考评一次。

### 三、服务要求

1. 服务地点：西安红会医院指定地点。

2. 考核方式：

服务期内，西安红会医院每年对成交人合同履行能力、维保服务质量等进行确认，成交人有义务配合采购人进行合同确认工作。若确认合格，合同继续履行；若确认不合格，合同自动解除。

3. 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服务费、人工费及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或货物购买（制造）费、辅材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及紧急维修采购所产生的费用各种应纳的税费等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磋商一览表投标报价为服务期 3 年的价格进行报价，投标分项报价表合计按三年服务期进行报价汇总。

4. 服务期内：免费为科室操作员提供操作规程的讲解和培训。

### 四、质量保障

在过去五年内无重大维修事故及法律纠纷发生，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 五、验收标准

必须达到国家环保、卫生、计量等设备检测合格的验收标准。

### 六、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2. 维保服务类别：美敦力移动式 O 型臂 X 射线机设备全保（含球管）

3. 合同价款：

3.1 合同总价包括：该价格包含成本、运输、包装、配送、伴随服务、税务等全部费用。

3.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3.3 款项结算：分六期付款，每执行半年支付一期。

4. 违约责任：按《政府采购法》、《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4.1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供货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采购方会同鉴证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4.2 未按合同要求响应的，按每逾期 1 日，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1%。逾期超过 10 个工作日，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采购方书面解除通知到达供货方时解除，供货方应全部返还采购方已支付费用，且供货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30%向采购方支付违约金。如给采购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根据损失情况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5. 转包：不得将本合同转包给第三方或由第三方提供担保。

6.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收取与退还：乙方应当在成交结果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将项目履约保证金（合同额的 5%）转账至甲方基本户，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甲方将取消乙方成交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甲方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合同约定事宜完成，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西安市红会医院 O 型臂 3D 影像系统维保服务

---

招标方基本户户名：西安市红会医院

账号：102407334632

开户行：中行西安长安路支行

业务咨询电话：029-86520792

##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西安市红会医院 O 型臂 3D 影像系统维保服务项目

合同书

合同编号：

甲 方：（采购人名称）

乙 方：（成交人名称）

签订时间： 年

西安市红会医院 O 型臂 3D 影像系统维保服务

条款号	内容
1	<p>采购方：西安市红会医院</p> <p>采购方地址：西安市南稍门友谊东路 555 号</p> <p>成交供应商名称：</p> <p>项目现场：采购方指定的现场</p>
2	<p>成交供应商应提供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p>
3	<p>履约保证金收取与退还：乙方应当在成交结果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将项目履约保证金（合同额的 5%）转账至甲方基本户，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甲方将取消乙方成交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甲方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合同约定事宜完成，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p> <p>招标方基本户户名：西安市红会医院</p> <p>账号：102407334632</p> <p>开户行：中行西安长安路支行</p> <p>业务咨询电话：029-86520792</p> <p>服务期：三年</p>
5	<p>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技术规格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件。</p>
6	<p>合同期内，保证维保设备的质量达到科室的诊治要求。诊断设备各项运行参数能够达到设备性能防护检测的要求；每季度科室对设备</p>

西安市红会医院 O 型臂 3D 影像系统维保服务

	运行情况和维保情况验收一次，不符合要求有权终止合同。
7	合同生效及其他：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8	合同语言：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如果本合同同时采用中文和英文，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中文和英文不一致时，以中文为准。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函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9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0	验收依据： 1、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2、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4、易损配件、备件报价单。 5、提供原厂质保文件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西安市红会医院 O 型臂 3D 影像系统维保服务项目

# 维 保 合 同

甲 方：西安市红会医院

乙 方：2023 年 月

中国 西安

甲方：西安市红会医院

地址：西安市南稍门友谊东路 555 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乙方：xxxx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西安市红会医院（以下简称甲方）所需本合同项目下的 O 型臂 3D 影像系统维保服务项目，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由\*\*（以下简称见证方）按照程序组织招标，确定 xxxx（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见证方的招标文件、成交人投标文件正本、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见证方确认，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 维保设备名称：美敦力移动式 O 型臂 X 射线机设备全保

第二 服务维保期限：合同签订日期起三年

第三 维保类型：整机全保（含球管）

第四 维保费及支付方式：

（1）维保服务款总额（人民币）：¥XX 元（X 年）

（大写）：XX（X 年）

（2）支付方式：

第一期：甲方应在 2024 年 月 日之前，向乙方支付第一期合同款即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 元）；



第二期：甲方应在 2024 年 月 日之前，向乙方支付第二期合同款即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

第三期：甲方应在 2025 年 月 日之前，向乙方支付第三期合同款即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

第四期：甲方应在 2025 年 月 日之前，向乙方支付第四期合同款即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

第五期：甲方应在 2026 年 月 日之前，向乙方支付第五期合同款即人民币（大写）： 贰 元整（小写¥ 元）；

第六期：甲方应在 2026 年 月 日之前，向乙方支付第六期合同款即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

(3)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与退还：

1)、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结果公示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将项目履约保证金（成交总额的 5%）转账至甲方基本户，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将取消成交供应商成交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合同约定事宜完成，所有设备功能完好，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采购人基本户：

户名：西安市红会医院

账号：102407334632

开户行：中行西安长安路支行

第五 维保期内双方义务

(一) 维保期内甲方义务

(1) 甲方应保证设备电源质量稳定、可靠，并对设备进行日常清洁保养和基本维护工作，做好故障记录。

(2) 未经乙方许可，原则上甲方不得自行拆卸、更换机上的线路板、元件或用本机测试其他单位线路板。

(3) 维保期间，甲方提供乙方在甲方的基本工作条件（气源、电源及维修场地）(4) 保修期间，甲方应该按照设备使用手册的要求正确操作设备，并保证设备使用的电、气的正常供应。

(二) 维保期内乙方义务

(1) 乙方承担上述保修设备责任，接到医院报修电话后，工程师即刻电话响应。紧急故障若电话交流无法解决，则在接到报修电话后工程 4 个小时内工程师到达现场，24 小时内排除故障。如不能按时到达现场将从维保费用中每次扣罚 2000 元/次。每个合同年有 4 次不能按时到达现场将取消合同。

(2) 安全检查：每年不少于 4 次（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安全检查，包含机械安全、电气安全检查等，确保设备运行安全。

(3) 乙方在系统故障维修过程中，负责更换零配件的配件费、人工费、搬运费、安装调试费及系统软件升级等全部费用。

(4) 开机率承诺：开机率保证 $\geq 95\%$ (按年 365 天计算，即停机每年不超过 18 天)，停机每超一天保修顺延 5 天。

(5) 备件响应时间：需要更换零备件时，除球管外备件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6) 维保期内，每次故障维修及保养事件，必须提供保养记录并到设备科登记。

(7) 维保期结束前，进行系统测试，全面保养维护，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8) 随着制造商新版本软件的出台，须负责为医院设备及时提供升级服务并提供相关培训。

(9) 维保公司应具有专用服务专线，每天响应时间不少于 14 小时，能够随时接受客户的咨询和报修，有专门的技术专家在线帮助用户解决问题。

(10) 维保公司每年向院方提交整理成册的维修总结报告。

## 第六 违约责任

(1) 按《政府采购法》、《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疫情、地震、火灾、战争、骚乱）造成的损坏，乙方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应 5 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3) 因为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指定第三方进行维修的费用、合同未履行而导致的可能产生的租赁费用及其它由此造成的甲方对第三方的违约损失)。

(4) 在维保期内，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擅自进行维修或更换第三方零备件，若由此造成为故障和损害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5) 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甲方书面解除通知到达供货方时解除，乙方应全部返还甲方已支付全部费用，且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根据损失情况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 第七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起诉。

## 第八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陆 份、乙方执 壹份，见证方壹份，本合同甲方、乙方确认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九 其他事项

（一）见证方作为政府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进行确认。

（二）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内容、标准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四）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经鉴证方确认后，签订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有法律规定的按照法律规定，除合同约定外，由甲乙双方再行协商，协商一致前，原合同或条款继续履行。

（六）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七）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单位公章）

单位名称：西安市红会医院

地 址：西安市碑林区南郭路 76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签订日期：2024 年 月 日

乙 方 （单位公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代 理 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4 年 月 日

见证方（公章）

单位名称：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E 座 29 层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4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HRC-ZBDL-2023-01884

### （项目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时 间： \_\_\_\_\_

## 目 录

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函

第二部分：磋商一览表（报价表）

服务方案偏差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第三部分：磋商方案说明

第四部分：供应商承诺书

第五部分：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函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 西安市红会医院 O 型臂 3D 影像系统维保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磋商服务要求，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磋商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        万元）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正本的PDF格式电子版一份（U 盘）。

4、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5、开标后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们愿接受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磋商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定标结果。

7、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在开标后有效期为\_\_\_个日历天，若我方为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有关于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印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授权代表：\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二部分 磋商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编号：

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元）	服务期	维保服务类别
合计（大写）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 (一)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名称	费用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说明: 1. 此表由供应商按项目情况自行列支, 仅作参考。

2. 表格空间不足时, 可自行扩展。





### (五) 业绩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采购方名称
1				
2				
3				
4				
5				

注：后附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三部分 磋商服务方案说明（自拟）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第四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本项目不接受由西安市红会医院职工投资的企业参加投标

### 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_\_\_\_\_:

我单位参与\_\_\_\_\_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 我单位郑重声明: 我方非西安市红会医院职工投资的企业, 如有虚假, 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 (单位名称及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当且仅当供应商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如投标人不符合要求无需填写此表。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说明：当且仅当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声明函。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供应商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相关规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说明：当且仅当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函（格式不限）。未提供证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保密承诺书

西安市红会医院：

我方负责项目实施，了解有关保密法规制度，知悉应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现郑重承诺：

- 一、认真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
- 二、不提供虚假个人信息，传播未经贵院书面同意公开的贵院秘密及患者隐私；
- 三、贵院一切未经公开披露的业务信息、财务资料、合同文件、患者资料（基本信息、医嘱、病历、检查、检验结果等）、调研和统计信息，技术文件（含技术方案）、管理文件、会议内容等均属贵院，我方有保守该秘密的责任。无论我方人员在职、离职或实施结束后，都不能将任何机密透露给贵院以外的任何组织和个人，或在没有得到贵院书面允许的情况下将机密信息用于任何未经授权的目的。当不确定某些具体内容是否为贵院秘密时，我方承诺书面请示贵院负责人；

五、由于我方原因，造成贵院损失或不良影响，我方愿意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提示： 1. 供应商可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网站对自身信用记录进行自查，并按查询结果填写下述声明。

2.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做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人，  
我单位郑重声明：

-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 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公章）：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服务能力的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投标事宜，我公司完全理解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各项技术商务服务要求。若我方中标，我方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承诺真实有效，若经查实存在不实情况。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 非联合体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就参加 \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中为非联合体投标。

我公司所承诺内容真实有效，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资质一致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企 业 法 定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网址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国税)	
		(地税)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 表人身 份证复 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全权代表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电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p>	<p>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p>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公章)：

(签字或盖章)：

本授权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要求：本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不得少于 90 天)

## 封装样式

格式：磋商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

（开标时启封）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